

算執行情形，在特別預算總經費 1,165 億元中，執行數僅 771 億元，尚未執行數高達 394 億元，約占 34%，其中，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的預算執行率更低到只有 52%，對於八八水災的重災區中南部及東部原住民族地區而言，無疑是二度傷害；單以滿州鄉長樂村八瑤部落為例，部落位處偏遠的邊緣，且地滑嚴重致民宅持續龜裂滑落，但是部落重建相關事宜毫無進展遲遲未提出具體政策決定；爰此，行政院應儘速提出積極性重建策略並加強列管考核相關單位之執行率，以維護災民之就學就業就養等基本生活權益。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八八水災迄今已近 3 年的時間，而依據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條例第 30 條第 1 項明文規定：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適用期間為三年。自 98 年 8 月 28 日公布日起算，訂於 101 年 8 月 27 日屆期失效；但是，單單以滿州鄉長樂村的八瑤部落為例，位處偏遠的邊緣區塊，八八風災後地滑嚴重，部落兩側民宅至今持續開裂滑落，如今重建條例期限將屆，無論遷村或原地重建皆毫無進展，重大影響當地災民生活財產權益。

二、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顯示，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為止，中央政府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情形，在特別預算總經費 1,165 億元中，執行數僅 771 億元，尚未執行數高達 394 億元，約占 34%，其中，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的預算執行率更低到只有 52%，對於八八水災的重災區中南部及東部原住民族地區而言，無疑是二度傷害；是以，行政院應儘速提出積極性重建策略並加強列管考核相關單位之執行率，以維護災民之就業就養就學等基本生活權益。

提案人：林正二

連署人：陳歐珀 陳雪生 尤美女 陳學聖 廖國棟
林佳龍 李桐豪 吳宜臻 呂玉玲 翁重鈞
林明溱 林岱樺 吳育仁 孔文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江委員惠貞說明提案旨趣。

江委員惠貞：（17 時 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江惠貞、蘇清泉等 28 人，針對民眾常常將家中未使用的藥品或是醫療器材，諸如衛生棉條、耳溫槍、體脂計、血壓計、酸痛貼布、低周波電療器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放到網路上販售，皆遭衛生署以違反藥事法「無照藥商」處罰三萬元到十五萬元，造成民怨四起。目前一般無藥師之便利商店甚或居家照護商品自動販賣機均可販售衛生棉條、保險套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為何衛生署獨獨禁止民眾在網路上販售與購買？本席要求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於三個月內儘速公布「虛擬通路醫療器材販售管理要點」，並研議將未納入要點且最符合社會及民眾需要之品項，諸如衛生棉條、保險套、耳溫槍、體脂計、血壓計、酸痛貼片、低周波電療器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納入，以符合民眾消費習慣。是否有當，提請公決。

第五案：

本院委員江惠貞、蘇清泉等 28 人，針對民眾常常將家中未使用的藥品或是醫療器材，諸如衛生棉條、耳溫槍、體脂計、血壓計、酸痛貼布、低周波電療器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放到網路上販售，皆遭衛生署以違反藥事法「無照藥商」處罰三萬元到十五萬元，造成民怨四起。目前一般無藥師

之便利商店甚或居家照護商品自動販賣機均可販售衛生棉條、保險套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為何衛生署獨獨禁止民眾在網路上販售與購買？本席要求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於三個月內儘速公布「虛擬通路醫療器材販售管理要點」，並研議將未納入要點且最符合社會及民眾需要之品項，諸如衛生棉條、保險套、耳溫槍、體脂計、血壓計、酸痛貼片、低周波電療器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納入，以符合民眾消費習慣。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網路上不能販賣衛生棉條、保險套或是體溫計，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說明是因為這些產品被當成醫療器材管理，而藥商的定義是指藥品或醫療器材販賣或製造業者，依藥事法第 27 條規定：「凡申請為藥商者，應申請直轄市或縣（市）衛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繳納執照費，領得許可執照後，方准營業。」而一般市面上開設的藥局、藥粧店、醫療器材行、便利商店、大賣場、藥品公司等販賣或製造醫療器材或藥物者，均領有藥商許可執照。

二、但對於衛生署第一波所預告的「虛擬通路醫療器材販售管理要點」中，所開放網購品項中，竟然不包括在便利商店和大賣場賣得嚇嚇叫的保險套、衛生棉條、體溫計等居家照護商品；一般無聘用藥師可資諮詢之便利商店甚或保險套自動販賣機均得販售保險套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為何獨獨禁止民眾在網路上購買？

三、衛生署一直以來不停宣導「安全性行為」的重要性，卻又嚴格限制保險套販售途徑，衛生署是否應該公開說明，在網路通路販售保險套，購買民眾究竟會遇上什麼風險？強迫不好意思露臉的民眾到一般店鋪購買保險套，保障的究竟是賣場？還是需要使用保險套的民眾？

四、本席要求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於三個月內儘速公布「虛擬通路醫療器材販售管理要點」，並將未納入要點且最符合社會及民眾需要之品項，諸如衛生棉條、保險套、耳溫槍、體脂計、血壓計、酸痛貼片、低周波電療器等日常居家照護商品納入，以符合民眾消費習慣。

提案人：江惠貞 蘇清泉

連署人：盧秀燕 陳學聖 徐欣瑩 呂玉玲 蔡錦隆

馬文君 陳淑慧 蔣乃辛 徐少萍 陳碧涵

翁重鈞 楊麗環 邱文彥 李桐豪 簡東明

陳雪生 廖正井 楊玉欣 羅明才 詹凱臣

陳鎮湘 林正二 羅淑蕾 林鴻池 紀國棟

呂學樟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六案，請許委員忠信代表台灣團結聯盟黨團說明提案旨趣。

許委員忠信：（17 時 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臨時提案，鑑於 2009 年發生莫拉克風災後，國軍大規模投入民間災害預防與搶救，2 年多來支援救災迄今，國防部暫墊救災預算已累積達 13 餘億元。然攸關人命之救災任務，本就不應有中央與地方之分，惟各地方政府亦因財政困窘問題，請求國防部支援救災任務，事後竟為支出預算「埋單」問題發生爭議，實有未當；基此，為徹底解決國軍執行災害防救任務及國防部與地方政府如何編列災害防救相關預算